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函件

第八届全国教育博士论坛通知（第二轮）

教指委发〔2023〕08号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推动我国教育博士教育的深入发展和创新。现决定举办第八届全国教育博士论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汇聚具有丰富教学与实践经验的相关领域专家、教育博士生导师、教育博士培养单位管理者、教育博士生共同参与，为教育博士事业的战略谋划和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奋斗目标而努力。

二、主办单位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三、承办单位

华中师范大学

四、时间地点

论坛时间：2023年11月24日至2023年11月26日

报到地点：湖北省武汉市华中师范大学桂苑学术交流中心（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152号）

五、参加论坛人员

各教育博士培养高校领导、教育博士生、教育博士生导师、教育博士培养管理工作（含研究生院及二级学院），相关领域特邀专家等。

六、日程安排

第八届全国教育博士论坛设主论坛和五个分论坛，主要安排如下：

- 论坛报到：2023年11月24日全天，华中师范大学桂苑学术交流中心。
- 论坛时间：11月25日全天、11月26日上午。

3. 论坛主题：

总论坛主题：中国式现代化与教育创新

分论坛主题：①主体教育与学生发展；②人工智能与课程教学创新；③教师评价与教师发展；④教育治理与学校变革；⑤教育博士培养模式与质量保障。

4. 离坛时间：11月26日下午。

七、论坛接收学术论文通道

1. 时间：截止于2023年10月29日

2. 投稿邮箱：2023edd@ccnu.edu.cn，并在邮件主题中注明：“投稿”

3. 论文要求：论文应遵循学术规范，未公开发表，第一作者为教育博士生，或第一作者为导师第二作者为教育博士生。论文格式详见第一轮论坛通知。

八、相关说明及报名方式

1. 受论坛规模限制，原则上每个教育博士培养单位参加本论坛的人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7名，每个教育博士培养单位均应有带队导师或领导，不接受教育博士生或导师自行参加本论坛。

2. 参加论坛人员原则上均应参加主论坛，并均衡分配人员参加五个分论坛。

3. 各教育博士培养单位请于10月29日（周日）前，将参加论坛回执（见附件）的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发送至邮箱 2023edd@ccnu.edu.cn，并通知所有参与论坛人员扫码加入论坛群，加群申请时务必注明学校和姓名，以便及时交流联系。



群名称：第八届全国教育博士论坛
群号：937775120

4. 本次论坛不收取任何报名费用，论坛会务组统一安排食宿，论坛期间人员的往返交通、住宿费由参与人员自行承担。

5. 联系人：王云豪老师（027-67862229）；王健老师（027-67868268）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2023年9月28日



附件

参加论坛回执

单位(盖章):

联系人:

手机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手机号	常用电子邮箱	是否要求住单间	是否提交学 术论文	是否报名 参与论坛 分享交流	参加分论坛编号(打√)				
								1	2	3	4	5

说明:

1. 受论坛规模限制, 原则上每个教育博士培养单位参加本论坛的人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7名, 应均衡分配人员参加五个分论坛。
2. 各教育博士培养单位请于10月27日(星期五)前, 将参加论坛回执(见附件)的电子版和盖章扫描版发送至邮箱 2023edd@ccnu.edu.cn。